

反制裁法是「正當防衛」法

以法論事



顧敏康

中國和平崛起，引來西方國家圍攻；中國採取措施維護國家安全和發展利益，卻引來西方國家無理打壓。他們以各種藉口或者依據其本國法律對我國進行遏制、打壓，對我國公民、組織採取歧視性限制措施，屬於粗暴違反國際法和國際關係基本準則。中國人講究「後發制人」，也講究「人若犯我，我必犯人」，因此，面對西方國家制裁和干涉我國內政的行為，中國通過訂立《反外國制裁法》(反制裁法)採取相應反制措施，屬於依法反制，是合情合理的。

反擊西方國家強盜行徑

應該說，中國出台的反制裁法已經

起到了威懾作用。美國一些人聲稱，中國的反制裁法是針對西方國家的，可能會損害美國等西方國家的利益，導致美國不能制約中國的發展，云云。這一方面暴露出其強盜心態，即美國為首的西方國家可以為了限制中國的發展採取制裁措施，但是中國不能反制，否則就是損害美國利益；另一方面也說明了訂立反制裁的必要性，對於強盜行徑，中國理應依法採取必要的正當防衛措施。

反制裁法只有十六條，但明確了反制裁對象和措施。第四條規定：國務院有關部門可以決定將直接或者間接參與制定、決定、實施本法第三條規定的歧視性限制措施的個人、組織列入反制清單。

第五條進一步規定反制裁對象範圍：(一)列入反制清單個人的配偶和直系親屬；(二)列入反制清單組織的高級管理人員或者實際控制人；(三)由列入反制

清單個人擔任高級管理人員的組織；(四)由列入反制清單個人和組織實際控制或者參與設立、運營的組織。

第六條規定反制裁措施：(一)不予簽發簽證、不准入境、註銷簽證或者驅逐出境；(二)查封、扣押、凍結在我國境內的動產、不動產和其他各類財產；(三)禁止或者限制我國境內的組織、個人與其進行有關交易、合作等活動；(四)其他必要措施。

這些規定，在其他國家的反制裁法律中也可以看到，因此是符合國際普遍標準的做法，體現了我國對反制裁對象和措施規定的合理性。

近日有意見認為，反制裁法沒有提及港澳如何落實，如果香港要落實反制裁法，需要按基本法將法律納入附件三，由香港進行本地立法。筆者認為，從「一國」的層面看，港澳跟從執行反制裁

法是應有之義。再說，西方國家也不斷無理打壓和制裁特區政府官員，嚴重阻擾特區政府打擊黑暴和維護國家安全。在這種情況下，特區政府也完全有必要拿起法律武器反擊西方國家的制裁。

香港跟從執行是應有之義

但從「兩制」角度看，作為全國性法律的反制裁法如果要在港澳實施，理應通過納入基本法附件三的方式進行。但是，在是否「由香港進行本地立法」的問題上，需要看基本法是如何規定的。

基本法第十八條第二款規定：「全國性法律除列於本法附件三者外，不在香港特別行政區實施。凡列於本法附件三之法律，由香港特別行政區在當地公布或立法實施。」

可見，全國性法律「在當地公布

或「立法實施」是兩個選項。由於反制裁法的目的是為了維護國家主權、安全、發展利益，保護我國公民、組織的合法權益，並無涉及兩種制度的協調問題，因此，可考慮由特區政府在當地公布實施。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去年5月28日高票通過建立健全香港特區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執行機制的決定後，授權全國人大常委會制定《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法》。去年6月30日，全國人大常委會通過香港國安法，人大常委會在徵詢香港基本法委員會和香港特區政府的意見後，決定將國安法納入基本法附件三的全國性法律，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在當地公布實施。所以，反制裁法也應該可以按此方式在香港實施。

香港基本法教育協會執行會長、全國港澳研究會理事

夯實國情教育讓「一國兩制」行穩致遠

教育心聲



李曉迎

2021年注定是不平凡的一年，現實賦予這一年讓香港加快推進由亂及治的轉變；歷史賦予這一年共同見證世界上最大的執政黨、一個偉大的政黨——中國共產黨成立一百年的光輝時刻。對於一些港人來說「中國共產黨」這幾個字，是神秘、是標籤，也是一段歷史。

1921年中國共產黨成立，那時候這個政黨僅有五十多人。對於當時的上海市民來說，他們不僅沒有聽過這個政黨的名字，更沒有人相信這個政黨會壯大、會成功的團結全國人民，帶領了全國人民取得了民族解放的勝利。同樣對於今天一些香港市民來說，一樣也不能理解共產黨為何能走向成功。

正確認識中國共產黨

有人曾比喻毛澤東、周恩來、李大釗、陳獨秀等人是世界上最成功的創業團隊，但這種企業家精神不足以完整地概括這些人所持有的信念與理想。因為他們所看見不僅僅是個人的利益與福祉，而是真正將國家、民族的未來作為自己使命和基礎，他們確立「為人民服務」的初心，立志為人民謀福祉，使得每一個參與的人都能身體力行的實踐當初的夢想，用極大的感染力和號召力團結了當時的各界青年和勞動者。這個政黨即使面對再大的困難，都能將信念堅持到底，他們知道他們的汗水與付出、他們被關進牢房的境遇、他們犧牲生命的結局，都不是為了自己，不是為了一小群人的利益，不是為了個人的政治前途與仕途，而是為了解放國家和中華民族偉大復興。

也許對於一些習慣了凡事講好處、講利益、講權力的人來說，「為人民服務」只是一個口號。但是這句話蘊含的真意，就是這樣切實地發生在20世

紀的初葉，真實地發生在中國抗日戰爭與解放戰爭的這段歷史中，真實地發生在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每一寸土地上。這就是今天中國最大、最真實的國情。

經歷一百年的風雨發展，當初小小的政黨已經成了世界上最大的執政黨。如果這個政黨「不拿群眾一針一線」只是流於口號，那麼為何它會壯大？如果這個政黨「拋頭顱灑熱血的犧牲」只是為了宣傳，那麼為何有這麼多人相信它、並且明知道可能犧牲卻義無反顧？如果這個政黨執政理念只是一句口號，為何西方各個民調機構所做出的滿意度調查中仍然保持超高支持率？

也許雙眼會被暫時遮蔽，但卻不會永遠看不到真理。今天的中國有着強大的自信，有着充滿熱情、活力、希望的政治理念與自信，無論是在過去的歷史長河抑或今天現實世界都團結了中國廣大進步青年與人民。

對於一些香港市民來說，也許這些都是不可以理解，甚至不可置信的。一些人刻意將中國國情與中國共產黨割裂開來；將中國文化與中國共產黨割裂開來；將中國人民與中國共產黨割裂開來。帶著偏見與傲慢，帶著謊言與事實相反的意見阻礙着讓市民認識這個政黨。

但無論謊言傳遍萬次都不可否認，今天香港所踐行的「一國兩制」方針政策，正是中國共產黨人醞釀和創造的。我們沒有理由相信中國共產黨親手創造了「一國兩制」，卻又一心想破壞「一國兩制」。同樣也沒有理由相信中國共產黨會千方百計的證明「一國兩制」會失敗。在熱切期盼「一國兩制」成功這一點上無論香港市民抑或「一國兩制」的締造者中國共產黨，利益都是相同的。將人民利益置於最高位置，恰恰就是中國共產黨成功的秘訣。

也許出於不同原因，一些人不同中國共產黨為人民謀福祉、讓民族偉大復興的執政理念，但是也請不要攔阻那些希望揚眉吐氣、希望平視世界、希望

過上幸福生活的市民所作出認同這種理念和選擇這種理念的權利。面對國家憲法賦予中國共產黨的地位，也應請這部分人尊重中國這樣的國情。這裏所尊重的不僅僅是中國共產黨的政治地位，更是尊重中國歷史與中國人民的選擇，同時這種尊重也體現出一個高尚的人格與素養。

始終堅守「一國兩制」初心

過去的輝煌無法掩蓋與否定，過去的經驗教訓更要總結與汲取。「批評與自我批評」是中國共產黨特有的自我修正機制，這種強大的自我反思精神與能力，讓中國在中國共產黨的帶領下一直走在正確的道路上。

對於香港回歸以來的經驗，中國共產黨正視新問題、新情況和新形勢，讓「一國兩制」經歷了締造與完善過程，今後亦會繼續全面貫徹「一國兩制」。這恰恰也體現出中國共產黨實事求是的精神與維護「一國兩制」政策的決心。

香港回歸祖國已經二十四年，對於仍在港英舊夢中的人，應該從夢中醒來了。什麼是回歸祖國？就是香港不再是漂泊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管轄之外。香港回歸祖國已經成為既定的事實與現實，任何人都不應再逃避。「大廈之成，非一木之材也；大海之闊，非一流之歸也。」作為一名香港市民，即是香港未來建設的參與者，同樣也應該是「一國兩制」事業的貢獻者。「一國兩制」是中國共產黨人的偉大構想，也是中國共產黨的莊嚴承諾。

正如中聯辦主任駱惠寧在「中國共產黨與「一國兩制」」主題論壇上所言：「沒有誰比中國共產黨更切實的懂得「一國兩制」的價值，沒有誰比中國共產黨更執著堅守「一國兩制」的初心。」只有認識和夯實這個國情，才能真正的讓「一國兩制」事業行穩致遠。

香港未來教育協會總幹事

沒有共產黨 就沒有「一國兩制」

議論風生



葉建明

四個中央駐港機構早前聯同特區政府舉辦「中國共產黨與「一國兩制」」主題論壇。這是香港紀念中共成立一百年的重要活動，也可能是回歸以來中國共產黨話題在香港的首次隆重亮相。

論壇上，中聯辦主任駱惠寧的主題演講振聾發聵，發人深省，對未來香港「一國兩制」實踐具有重要的指導意義。

駱主任在與香港各界共同回顧中國共產黨領導「一國兩制」事業走過的非凡歷程中，以一系列事實說明，是中國共產黨開創、發展及捍衛「一國兩制」事業。駱主任整篇講話，道出一個無可辯駁的事實，那就是，沒有中國共產黨，就沒有「一國兩制」這個制度。因此，推進「一國兩制」事業，必須堅持和維護中國共產黨的領導，必須不斷完善同憲法和基本法實施相關的制度和機制，必須推動香港更好融入國家發展大局。

從上世紀80年代中英關於香港問題的談判，到今天「五十年不變」已經走過近半，或許香港社會部分人已經忘記了「一國兩制」是怎麼得來的，因而對「一個國家兩種制度」的前提和本質視而不見，對共產黨在「一國兩制」實踐中的主導作用視而不見，甚至刻意歪曲。今天我們需要重新把那段歷史在香港社會鋪陳開來，幫助不同年齡階段的港人重溫或者了解那段歷史，並從歷史中獲得前進的方向。

得到香港各界廣泛擁護的「一國兩制」制度，並不是天上掉下來的餡餅，不是輕而易舉唾手可得的「小禮物」；甚至不是香港人自己爭取來的，更不是西方國家所賜予的。它是中國共產黨深思熟慮、高度政治智慧的凝結，是共產黨胸襟包容，希望以和平手段實現國家統一的偉大創舉。

從「一國兩制」最初的構想，到成為國家意志，寫進國家憲法，並制定基本法護航；從「一國兩制」開始的偉大實踐，

到對實踐中出現的問題進行糾偏，一直都是中國共產黨領導下進行，是共產黨在悉心呵護這個新的制度，幫助這個新生命健康成長。這也是為什麼中國共產黨最切實懂得「一國兩制」的價值，沒有誰比中國共產黨更執著堅守「一國兩制」的初心。

無論是駱主任的講話，還是全國政協副主席梁振英、行政長官林鄭月娥以及其他嘉賓的書面或文字發言，都為香港社會各界重溫「一國兩制」的由來及發展提供了歷史的脈絡和具體的故事。如果不是裝睡的人，香港社會任誰都清楚，是誰在維護「一國兩制」，又是誰在破壞「一國兩制」。

正確認識黨對香港的貢獻

「中國共產黨與「一國兩制」」主題論壇，是一個幫助香港社會正確認識中國共產黨的課堂，通過港人的切身經歷，來認識共產黨對香港所做的貢獻，並體悟香港以「一國兩制」實踐這樣特殊的經歷，成為中國共產黨百年輝煌歷史中的一部分。

今天，隨着香港國安法和完善選舉制度這兩個舉措的實施，香港正走向由亂及治的新時期。但是，香港反中亂港的政治土壤還沒有鏟除，反共恐共的社會基礎還在。

對於部分被長期洗腦、被「妖魔化」文宣影響的市民來說，對中國共產黨的認識是模糊的、陳舊的。恰值中國共產黨成立一百周年，我們有必要幫助他們正確認識中國共產黨，認識中共在國家憲法中的憲制地位，認識中共領導體制為什麼是中國特色社會主義制度最大的優勢，進而不僅認同「一國兩制」，同時認同並接受「一國兩制」的創造者——中國共產黨。只有如此，未來「一國兩制」的路才會越來越平坦，香港融入國家發展也才會越來越順暢。

全國政協委員、中國經濟社會理事會理事

英國「香港半年報告」顛倒是非

有話要說

文兆基

英國政府近日又再發表所謂的「香港問題半年報告」，內容亦一如外界所料，一句好話都沒有之餘，還要偏離客觀事實。很明顯，英方持續發表所謂的「香港報告」，是要讓外界產生錯覺，誤以為他們在香港回歸後，仍然擁有「監督權」，依舊可以對於香港事務指手畫腳。

配合美國打「香港牌」遏華

另一方面，英國自二戰之後，國力元氣大傷，只能淪為美國的跟班。而我國自改革開放以來，綜合國力不斷上升，惹來一向奉行霸權主義的美國顧忌，使得美國近年來的對華政策，開始轉向拉攏其盟友合力圍堵中國。在此情況之下，英國作為美國的跟班，自然需要利用他們曾管治香港的經歷，故意「唱衰」回歸後的香港，

為美國藉故干預中國內政和香港事務，製造所謂的國際輿論。

可是任何一個不存政治偏見的人，都會發現英方指控「中方去年共有三次違反《聯合聲明》」，根本是顛倒是非。反之，英國才是一直違背《聯合聲明》的一方。首先，整份《聯合聲明》正文共有八條，但是真正屬於中英兩國聯合發表的聲明，只有第四、五、六條，內容均是涉及英方將香港歸還我國，以及過渡期間的安排，這三條條款隨着香港回歸和中英聯合聯絡小組的解散，早已全部履行完畢。

與此同時，綜觀整份《聯合聲明》，從沒一條條款提及英方在香港回歸之後，仍然可以插手干預中央如何管治香港，這也是外交部為何一直強調，英方對於香港一沒主權、二無治權、三無監督權。然而，英方接二連三的發表所謂的報告，對於香港事務指手畫腳，難道這不算是違反《聯合聲明》乎？

除此之外，英方在所謂報告中宣稱，香港國安法實施後，「北京當局鎮壓不同政見人士」，以及「壓制不同政治觀點的表達，破壞《聯合聲明》對香港的高度自治、權利及自由的保障」，這一說法本身有三個問題：

第一，中方在《聯合聲明》第三(五)款的單方面政策宣示中註明：「香港特別行政區依法保障人身、言論、出版、集會、結社……等各項權利和自由。」可見不論政見如何不同，「依法」是其發表或行動獲得保障的前提。任何人因為作出違反國安法或其他本地法例的言行而被捕或被起訴，根本算不上「鎮壓意見」，亦自然不算什麼違反《聯合聲明》。

第二，《聯合聲明》第三(十二)款註明：關於中方對港的基本方針政策及其具體說明，全國人大將以基本法規定之，即是「一國兩制」、「港人治港」、高度自治有否落實，應以基本法的條文為準。

當中，基本法第18條訂明：全國人大常委會可對在港實施的全國性法律作出增減，再由特區在當地公布或立法實施。

換言之，決定國安法在內的全國性法律在港實施，本來便屬於中央事權。此外，《聯合聲明》亦沒有任何條文，提及全國性法律會否或可在香港特區實施的問題。如此一來，特區政府在國安法實施後，依法拘捕或起訴犯罪嫌疑人，又怎能算得上違反《聯合聲明》或「破壞香港高度自治」？

干預香港事務自取其辱

第三，國安法雖有述及駐港國安公署的設立、職責及行使管轄權的情況，但是涉及國安法的案件，都不是英方口中的「北京當局在行使管轄權」，而是由香港警方負責執法，由律政司負責決定是否起訴，由香港法院負責審訊，而這亦足以證明，

國安法實施對香港高度自治並無影響。

至於報告批評國安法的實施，未有如中方表明的「只針對一小撮人」，這也是睜眼說瞎話。根據警方國安處在今年5月公布的統計數字，國安法實施以來，涉嫌違法而被捕的人數只有107人，佔香港750萬人口的0.0014%；正式被檢控的人數只有57名，佔全港人口的0.00076%，這樣不算「只針對一小撮人」，又算什麼？

由此可見，英國接連發表所謂的報告，抹黑香港國安法，污蔑我國違反《聯合聲明》，以為這樣便能體現自己在港仍有「影響力」，實屬痴心妄想。現在的國際大勢早已跟百多年前不一樣，英國即使抱着美國的大腿，我國也不會因為外國的無理指責而選擇退讓。

是故，英方應該從往日的殖民舊夢中甦醒過來，遵守主權平等和不干預他國內政的國際法原則，以求建立中英兩國互相尊重的外交關係。

時事評論員